

台湾花莲县议案 声援中国民众控告江泽民

【明慧网】十二月三十日, 台湾花莲县议会通过提案, 声援中国民众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, 并呼吁中国政府依其对国际社会所宣示之“依法治国”政策, 立即停止迫害法轮功团体。这是继高雄、台中与云林之后, 台湾第四个通过声援控告江泽民提案的议会。

提案议员施金树表示, 这个提案符合世界潮流, 呼吁各界人士一起站出来, 共同捍卫人权。提案获得庄枝财、黄振富、郑乾龙、刘晓玫等议员联署, 于花莲县第十八届第七次临时会议提案, 获得朝野各党派议员支持, 无异议照案通过, 意义重大。

提案说明写道, 中共前头目江泽民专擅滥权, 在 1999 年 6 月亲自建立一法外机构“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”, 及其执行机构“610 办公室”作为迫害法轮功的领导中心, 并自 7 月 20 日起, 于中国大陆对上亿法轮功修炼者展开灭绝性迫害运动, 造成数以百万计法轮功修炼者被非法关押、虐杀、酷刑, 甚至被活摘器官, 有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等国际组织发



布各项人权报告可证。该迫害长达 16 年至今未歇。

联署议员庄枝财表示: “江泽民对我们法轮功学员、对人权的迫害, 以及活摘器官这种罪行, (我们)除了严重抗议以外, 也必须追究责任, 也让我们真相大白, 这样才能还给我们法轮功学员一个公道。”

目前, 已有二十万受中共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与家属, 挺身向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、最高人民法院控告江泽民, 全球也有超过一百万的正义之士

刑事举报江泽民, 希望中国政府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, 共同制止这场非法的迫害。

台湾人民拥有自由, 到处可见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, 但中国大陆民众却连炼功的基本自由都没有。

一个月内, 高雄、台中、云林、花莲, 台湾四个地方议会都相继通过提案, 声援中国民众控告江泽民。在中国大陆民心思变、迫害元凶遭追究之际, 台湾的正义支持为中国大陆人权带来新年的祝福。◇

法轮大法弘传世界

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, 是 1992 年 5 月 13 日由李洪志先生从长春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功法, 以宇宙特性“真、善、忍”为修炼原则, 同时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。

● **教人向善** 法轮功既是一种十分有效的健身功法, 又是一种崇高的信仰。对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, 使人变得真诚、善良与宽容。法轮功不收分文, 义务教功; 学炼者来去自由, 不记名册。

● **使人健康** 法轮功具有祛病健身的奇效。1998 年国家体育总局组织北京、武汉、大连及广东省的医学界专家, 对近 3.5 万名法轮功学员做了 5 次医学调查。调查表明: 修炼法轮功祛病健身的有效率高达 98%。

● **福益社会** 法轮功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, 努力提升道德水准。1998 年下半年, 前人大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调查, 得出“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”

的结论, 并于年底向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。

● **法轮大法弘传世界**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, 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 30 多种语言出版发行, 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 3000 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, 却在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◇

沧州“8.17案”开庭中的正邪对比

【明慧网】(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)2015年11月9日至12日连续四天,河北沧州市运河区法院刑庭对2014年8月17日被绑架的9名法轮功学员进行所谓“公开”开庭,现将四天开庭过程中的正邪对比与较量的大概情况写出来,让大家用良知评判一下谁是谁非?谁好谁坏?谁善谁恶?谁正谁邪?

一、为什么对这些老头老婆及中年妇女那么怕?

11月9日清晨,天气阴暗十分寒冷,运河法院里外戒备森严,警察、便衣、围观者云集有几百人,有人低声询问发生什么大事了?

八点刚过,十一辆警车呼啸着从看守所方向驶来,前一辆车开道,康兰英、赵俊如、常寿轩、赵翔、刘立新、李丽、唐建英、侯东亮和曹延香九名法轮功学员每人一辆车,最后一辆大轿车(约坐20名警察),驶进法院大门后,将他们纷纷带下车来。当时在场的人都惊呆了,耗用那么大的警力、物力,下车的竟是一些老头,老太太及中年妇女,只有一个年轻小伙子,并且他们都戴着手铐、脚镣,人人面目憔悴,身体虚弱,缓慢地进入法院给他们设置的小铁笼子里,卸下手铐脚镣后带入法庭。

2014年8月17日在沧州皇家壹里小区,他们九人为了更好修心向善做好人,参加炼功心得交流会。在这时很多便衣闯入室内,未出示任何证件,以抓传销的名义抓捕他们,被抓的人一致表示说:我们不是传销,我们是法轮功修炼者。为此,被沧州运

河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唐国利、李毅批捕,被运河区检察院以“利用邪教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”告上法庭。

九名当事人,十名辩护律师,对公诉人的指证进行一一说明和辨证,奇怪的是律师的辩护多少次被审判长马永胜打断,并说:“不许说法轮功三个字”。高律师说:“既不说说法轮功,咱这是什么案子?”就这样前三天轮番的指证,轮番的辩护,审判长马永胜还多次地说:“不许宣传法轮功,真善忍也不许说。”

二、公安人员见不得人的办案手段

公安办案人员用的办案手段非常的卑鄙,例如:常寿轩一个七十三岁的老人,曾被办案人多次糊弄说:你写悔过书就放你。老人眼神不好也写不了字,都是公安人员自己写自己签上常寿轩的名字,共六次。在法庭上叫老人看,老人说:他自己没写过也没签过名。他的辩护律师张凯坚持要求验证笔迹,可审判长马永胜根本就不采纳律师的正当要求。

办案人非法抄李丽的家,搜走的物品叫她的儿子、一个未成年的孩子签字并对其恐吓。在法庭播放的录像中,把李丽的所谓“物证”就像展览设计师设计好的一样,摆列的很整齐,好看,并声称是从她丈夫王洪亮的车上搜来的,可是既没有车也没有人的录像。她的辩护律师王磊律师要求公诉人拿出全程监控录像,可审判长马永胜并不理会律师的合理合法的要求。

侯东亮的办案人李毅(运河国保

大队副队长)利用侯东亮的爷爷来要挟他说:“你要不写悔过书,你爷爷死了,你回不去见不到他可别怪我们。”令人气愤的是李毅为了拼凑迫害侯东亮的证据,竟拿一位八十岁老人的生死来欺骗他,谁家没有老人?真是既没道德也没人性,这就是执法者所为吗?还有侯东亮在看守所遭受了酷刑迫害,头上至今留有伤疤,任全牛律师要求进一步查证,审判长马永胜不予理会。

刘立新,被一个姓贾的人,拿东西击打她的头部,并踢她的腿和腰,打的她躺在地上动不了,韩志广律师要求法庭让姓贾的出庭,公诉人说没有这个人,审判长马永胜不理睬。赵翔遭李毅威胁说:你母亲八十岁了,判你三年怎么办?死了你也见不到她,而且还遭受了背铐酷刑和灌食折磨,背铐二十四小时不能动弹,她的律师极力要求彻查此事,可审判长马永胜不予理睬。

三、法庭、看守所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

第二天下午,法庭人员包括审判长马永胜明知道是一把坏椅子,非叫李丽坐,结果把腰摔伤了,没给上医院检查和治疗,拿个垫子给她,审判长马永胜还声称“照顾你了”。

到第三天傍晚六点半时赵俊茹,康兰英提出身体不舒服,要求休息,审判长马永胜让她们坚持到七点半(前两天都是晚七点半休庭),结果二人晕倒在法庭上。经高律师追问得知:原来她们回到看守所已是晚上八点多了,没有一口热饭吃,喝的也是凉水,年岁大,长期被非法关押造成的身体非常虚弱,再加上在法庭上一天十几个小时的劳累,她们的身体根本就承受不了。

面对法官们的所作所为,在场的人都站起来了,有的旁听者叹气,有的落泪,有的说:“完了,真没人性,什么世道,都审好人了,上哪说理去?”◇

河北简讯

◆河北保定涞水县许术花、王殿群,12月26日,在大赤土村粘贴诉江展板时,被大赤土村书记郭文元看见,并恶意举报。许术花、王殿群被石亭镇派出所绑架,现转涞水县拘留所非法关押。

◆12月28日,河北省张家口市怀安县法轮功学员郝树梅因诉

江在万全县孔家庄打工处遭到怀安县柴沟堡派出所绑架。

◆12月28日上午,李月春、张绍珍、小吕,在二医院附近讲真相救人,被张家口市新车站派出所绑架,下午被送往市拘留所非法关押。

◆12月27日上午9点左右,大法弟子刘金霞在家兴超市附近讲真相救人,被丰润区永济街派出所不明真相的警察绑架。◇